

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考场规则

一、学生参加所有课程的考试，必须携带学生证，在开考前 10 分钟进入考场，按编定座位入座。凡迟到 30 分钟及以上者不得进入考场，按缺考处理。

二、学生进入考场后，将证件放在座位的左上角，等待监考教师的查对，同时关闭手机等通讯工具。凡闭卷考试的科目，学生只能携带必要文具，考场一律不得使用手机、笔记本电脑等工具；若将其他书籍、笔记、纸张、书包等带入考场，一律集中放在监考教师指定的地方。

三、学生应在规定时间内独立答题，若试题字迹不清，可举手询问监考教师，但不得要求解释题意。在考场中交头接耳、旁窥、夹带、传递、抄袭他人答卷、互通暗号、或为他人作弊提供方便，均属作弊行为。考试作弊者，该课程成绩按零分处理，取消学期补考和重修资格，并按学校《学生违反考试纪律的处分办法》进行处理。

四、开考后考场须保持安静。开考 30 分钟后学生方可交卷，离开后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、喧哗。

五、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，学生应立即停止答题，待监考教师将试卷收齐清点无误后，方可离开考场。